

关于兴证资管玉麒麟8号国企改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兴证资管玉麒麟8号国企改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产品代码 AB5056）于2015年2月16日成立。根据《兴证资管玉麒麟8号国企改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和《兴证资管玉麒麟8号国企改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本集合计划的自有资金参与金额和比例限制如下：

“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合计划，具体参与规模以管理人公告为准，但存续期间管理人自有资金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不超过集合计划总份额（包括自有资金参与份额）的20%。”

根据合同约定，为响应国家号召，管理人将在2015年7月10日以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合计划，具体自有资金参与金额为50,000,000.00元。

具体事项请详见《兴证资管玉麒麟8号国企改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和《兴证资管玉麒麟8号国企改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说明书》。

特此公告！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0日